

(团字第 201406 号)

各学院团总支:

根据团字第 201405 号通知要求,校团委决定于 2014 年 3 月底至 6 月中旬在全校开展“传承五四精神,共筑中国梦”的主题团日活动。现根据团中央《关于高校共青团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的具体要求,将有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一、活动内容

各学院团支部(总支)应结合实际,以纪念五四运动九十五周年为契机,在开展“传承五四精神,共筑中国梦”团日活动过程中,将“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要内容,积极开展相关的宣传及学习活动。学习资料以习总书记去年五四青年节在同各界优秀青年代表座谈时的讲话、在同团中央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时的讲话等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给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 2009 级本科团支部全体同学的回信等 7 封针对青年学生的回信精神等为内容。

二、活动要求

各团支部要紧扣主题,形式力求丰富多彩,生动活泼。各团支部要牢固树立创新意识,充分利用微博、网络等新兴平台,积极探索新型活动载体,满足青年学生的身心需求,设计符合群体特点的活动。并对活动进行及时的宣传报道,扩大活动的影响面,在校内外形成良好的氛围。

活动结束后，各学院团总支要及时将本次活动的总结(包含相关照片、宣传报道等的纸质版和电子版)交至校团委办公室。

联系人：程程 029-83116242

办公室：临潼校区大学生活动中心 205 室

金花校区主楼 1011 室

校团委

2014年4月3日